

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5 年 6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跃起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、合规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,9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6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审议情况及发言要点：与会人员对此议案均无异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,0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6 月 11 日